

韋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3 日(星期五)上午九點整

二、地點：苗栗縣竹南鎮公館里中華南路 188 號

三、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股數計 26,845,074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權利之出席股東代表股數為 266,404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 50,237,844 股(扣除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無表決權之股數計：2,020,000 股)之 53.43%。

出席董事：楊金昌、陳逸成、葉月琴、蔡麗絲、王森榮

出席監察人：蔡文祥

四、列席：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玉寬會計師

五、主席：楊董事長金昌 紀錄：方信智

六、主席報告：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宣布開會。

七、主席致詞：(略)

八、報告事項

(一)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詳如附件)。

(二)監察人查核一〇五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詳如附件)。

(三)一〇五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1. 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六年五月十日決議通過分配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 1,099,288 元，及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412,233 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2. 決議數與 105 年度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四)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

1. 董事會於 102 年 11 月 13 日通過發行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已於 103 年 1 月 17 日以轉換價格每股 65.5 元全部發行完畢，發行總額新台幣 2.5 億元。
2. 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公司債於 106 年 1 月 17 日到期，尚未執行轉換公司債餘額為新台幣 2,700,000 元。本公司已於 106 年 1 月 25 日將尚未執行轉換之價款匯入債權人帳戶。

(五)庫藏股執行情形報告。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5 月 8 日、104 年 8 月 17 日及 106 年 5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買回本公司股份，目的為轉讓於員工，相關資訊如下：

買回期次	第一次買回	第二次買回	第三次買回
董事會	104年5月8日董事會通過	104年8月17日董事會通過	106年5月10日董事會通過
買回股份之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股份之種類	普通股	普通股	普通股
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上限	依法可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686,435千元，本次計劃擬買回之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350,000千元。	依法可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659,459千元，本次計劃擬買回之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369,000千元。	依法可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627,617千元，本次計劃擬買回之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124,500千元。
預定買回之期間	104/5/11-104/7/10	104/8/18-104/10/17	106/5/11-106/7/10
預定買回之數量	2,500,000股	3,000,000股	1,500,000股
估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比率	4.91%	5.84%	2.88%
買回之區間價格	新台幣80至140元	新台幣60至123元	新台幣38至83元
買回方式	自證券營業處所買回	自證券營業處所買回	自證券營業處所買回
買回股數	1,603,000股	417,000股	註
執行情形	尚未轉讓於員工	尚未轉讓於員工	註

註、第三次買回實際執行情形，截至106年6月22日第三次買回本公司股份，已買回股數為普通股701,000股，買回平均價格為54.325元，已辦理註銷或轉讓之股份為0股，累積持有之庫藏股數為2,721,000股。

九、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謹提請 承認。

說明：1.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雅慧會計師及李典易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

2.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等詳如附件。

敬請 承認。

決議：出席股東權數26,699,656權，贊成權數26,491,274權(其中電子投票贊成權數為115,022權)，反對權數145,598權(其中電子投票反對權數為145,598權)，無效權數0權，棄權/未投票權數62,784權(其中電子投票棄權權數為5,784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99.21%，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謹提請 承認。

說明：1.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稅後純益計新台幣7,698,862元，擬分配現金股利每股約新台幣0.15元，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分配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2.嗣後若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因員工認股權之行使或公司債轉換，而須註銷股份或發行新股，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擬授權董事長另訂分配基準日、發放日及相關事宜。

3.本公司盈餘分配表詳如附件。

決議：出席股東權數 26,699,656 權，贊成權數 26,491,274 權(其中電子投票贊成權數為 115,022 權)，反對權數 145,598 權(其中電子投票反對權數為 145,598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62,784 權(其中電子投票棄權權數為 5,784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99.22%，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十、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為符合相關法令及因應公司營運狀況，修訂上述管理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

決議：出席股東權數 26,699,656 權，贊成權數 26,476,273 權(其中電子投票贊成權數為 100,021 權)，反對權數 160,599 權(其中電子投票反對權數為 160,599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62,784 權(其中電子投票棄權權數為 5,784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99.16%，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為符合相關法令及因應公司營運狀況，修訂上述管理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

決議：出席股東權數 26,699,656 權，贊成權數 26,491,273 權(其中電子投票贊成權數為 115,021 權)，反對權數 145,599 權(其中電子投票反對權數為 145,599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62,784 權(其中電子投票棄權權數為 5,784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99.22%，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1.本公司擬依公司法第 241 條規定，自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按分配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率，每股發給現金新台幣 0.85 元，係依本公司截至 106 年 04 月 24 日已發行且流通在外股數，共計 50,237,844 股為計算基準(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分配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2.盈餘分配暨資本公積發放合計每股 1 元，共計新台幣 50,237,844 元。

3.嗣後若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因員工認股權之行使或公司債轉換，而須註銷股份或發行新股，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擬授權董事長另訂分配基準日、發放日及相關事宜。

決議：出席股東權數 26,699,656 權，贊成權數 26,491,277 權(其中電子投票贊成權數為 115,025 權)，反對權數 145,599 權(其中電子投票反對權數為 145,599 權)，無效

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62,780 權(其中電子投票棄權權數為 5,780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99.22%，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十一、選舉事項

案由：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敬請 選舉。(董事會提)

說明：1. 本公司第六屆董事及監察人任期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四日屆滿，依本公司章程所訂定應設董事五至九席，監察人二至三席，擬在本年度股東常會改選董事九席(含獨立董事三席)及監察人三席，新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三年，自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三日起至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二日止。

2. 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一〇六年三月十七日董事會議審查通過，其相關學歷、經歷及持有股數等相關資料，如下表所示：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姓名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公司及其它公司之職務
黃得瑞	0	0	美國羅徹斯特大學材料科學系博士 中山科學研究院國防科技材料研發中心副研究員 工業技術研究院光電所副所長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局長	國立交通大學光電學院講座教授 中央研究院應用科學中心客座教授 國立東華大學光電工程研究所榮譽教授 兼 能源科技中心主任 金橋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劉乃銘	0	0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醒吾科技大學理財及經營管理學系兼任講師 正元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佳邦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全銓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磐石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高明亮	87,668	0.17%	逢甲大學企管系	大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李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微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洲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選舉結果：當選名單如下

戶號	戶名	當選權數	備註
1	楊金昌	41,304,939 權 (含電子投票 2,283 權)	當選董事
4	陳逸成	34,145,160 權 (含電子投票 2,283 權)	當選董事
42	葉月琴	32,690,076 權 (含電子投票 2,283 權)	當選董事
15	蔡麗絲	32,448,516 權 (含電子投票 2,283 權)	當選董事
746	溫清章	32,304,066 權 (含電子投票 2,283 權)	當選董事
891	王森榮	31,674,399 權 (含電子投票 2,283 權)	當選董事
U10018****	黃得瑞	11,646,686 權 (含電子投票 277,301 權)	當選獨立董事
H12121****	劉乃銘	11,250,072 權 (含電子投票 375,246 權)	當選獨立董事
852	高明亮	10,783,906 權	當選獨立董事

		(含電子投票 195,307 權)	
1022	鄭敦仁	26,478,538 權 (含電子投票 2,283 權)	當選監察人
37	蔡文祥	26,378,535 權 (含電子投票 2,283 權)	當選監察人
115	施次雯	26,278,535 權 (含電子投票 2,283 權)	當選監察人

十二、其他議案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提請 公決。

說明：為協助本公司拓展業務，本次股東常會新選任董事，或有涉及董事競業之行為，擬依公司法第 209 條同意並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謹提請 公決。

決議：出席股東權數 26,699,656 權，贊成權數 26,477,847 權(其中電子投票贊成權數為 101,595 權)，反對權數 74,391 權(其中電子投票反對權數為 74,391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147,418 權(其中電子投票棄權權數為 90,418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99.17%，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十三、臨時動議：

(股東提問與發言內容及主席答覆：略)

十四、散會：上午 9 時 39 分。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經營方針

聿新生物公司秉持著「品質超群、顧客滿意」的經營理念，隨著全球產業版塊的快速演進，廠商之競爭由單純製程提升至企業資源的整合，本公司積極並持續拓展國際及亞洲業務，加強上游原料整合能力，強化團隊合作之功能，創造更多的股東價值。

二、實施概況

竹南醫療器材廠以兩款三功能測試儀(血糖/尿酸/膽固醇及血糖/血紅素/膽固醇三功能)為銷售重點，客戶持續回購中，一〇五年主要銷售市場印尼，目前積極拓展其他區域銷售，以分散風險。

竹科分公司以生物相容性佳之玻尿酸材料進行相關系列產品開發，如傷口敷料、生醫保養品，一〇五年投入保健食品的研究開發與生產，建置保健食品廠，多項膳食補充品，獲得美國 USDA 進口許可，銷售於美國及東協國家，現積極規劃中國市場。另創傷照護醫材之水性傷口敷料，通過 GMP 及歐盟 CE 認證。

子公司威旺天然蝦紅素新廠已落成啟用，利用固態微粉融合與微膠囊包覆技術，將游離態蝦紅素結晶體包覆成微米等級粒子，使游離態蝦紅素可以在保健食品添加劑展現出高抗氧化與安定性，達到迅速清除自由基的功效，區隔市售同質性產品。目前已完成動物安全與功效性實驗，農藥殘留 311 項檢測，以及重金屬檢測、塑化劑檢測、黃麴毒素檢測，微膠囊機開發等。

三、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477,330 仟元，較一〇四年的新台幣 452,640 仟元，成長 5.45 %；在本期淨利方面，為新台幣 4,949 仟元，較一〇四年的新台幣 26,315 仟元，降低 81.19 %。

四、營業收支預算執行情形

(一)營業收入部份

一〇五年度營業收入項目包括銷貨收入、勞務收入及其他營業收入，總數為新台幣 477,330 仟元，較一〇四年度新台幣 452,640 仟元增加新台幣 24,690 仟元 (5.45 %)，主要因為銷售量增加。

(二)營業支出部份

一〇五年度營業支出總數為新台幣 123,087 仟元，較一〇四年度新台幣 107,132 仟元，增加 15,955 仟元 (14.89 %)，主要因為營業費用及研發費用(認證費)增加。

五、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在一〇五年度繼續擴大營運規模並積極行銷推廣以致相關的成本增加，使得營業利益較一〇四年度降低 68.19%；而營業成本率則由一〇四年度的 64 % 上升至 70 %，稅後淨利較一〇四年度降低 81.19%。

六、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以成為世界頂尖的生物科技研發公司自許，結合在生化科技產業從事研發工作十多年的海外技術團隊及國內經驗豐富的電機、電化學、化工、生化、

分子生物、生物資訊研究人員組成堅實的研發團隊，持續為客戶提供最佳服務。為追求產品之最高品質，本公司研發團隊堅持產品製程完全自行開發及在公司內自行生產，不僅可掌握產品品質，亦可降低成本，提高產品自主性。未來將持續充實研發人力，以充分掌握產品發展趨勢，及時推出符合和掌握市場需求之產品。

展望 106 年，竹南廠產品持續拓展東南亞及中國市場；並增加開發 POCT 臨床檢驗點醫材/物聯網多功能產品，以異於同業競爭，利於開拓新通路，帶動營收成長。竹科廠除既有保養品外，將持續發展促進健康之膳食補充品，拓展美麗健康產業競爭力。子公司威旺生醫公司，新建廠房已朝向符合食品級、醫藥級規範目標進行中。綜合三個事業的發展，本公司的營收與獲利將更進步，公司全體同仁將持續努力創造更好的獲利，以回報股東的支持。

負責人：楊金昌



總經理：楊金昌



主辦會計：陳淑玲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此致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蔡文祥



鄭敦仁



施次雯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29 日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2071 號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之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六)。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對象以國內經銷商為主，終端銷售市場位於印尼及其他國家，常見之交易條件係由公司直接出貨至客戶指定港口交貨。考量公司財務報表結束日前之交易金額對財務

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之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銷貨交易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合理性。
2. 瞭解並測試與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
3.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抽核至客戶或快遞公司簽收之銷貨單或外部送貨紀錄，確認銷貨交易記載於適當財務報表期間。

關鍵查核事項-應收款項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款項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應收款項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七)。

韋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評估個別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作為決定減損金額之依據。由於可回收之金額涉及人工判斷，且韋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款項集中於主要客戶，考量應收款項金額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應收款項減損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應收款項減損評估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應收款項減損評估之政策。
2. 取得依客戶別分類的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抽查個別銷貨客戶應收帳款收款之歷史資訊，參酌期後事項並與管理階層討論逾期帳款的可回收性，進而評估公司決定呆帳金額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韋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貸方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97 仟元及 334 仟元，各占資產總額之 0.02%及 0.02%，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12月31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195)仟元及(130)仟元，各占綜合損益之5.64%及(0.59%)。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

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鄭雅慧



會計師

李典易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9 日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54,785	31	\$ 540,002	3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75,837	5	50,372	4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六(五)	64,400	4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六)	139,828	10	94,263	7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六(六)及七	1,718	-	71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七)	43,892	3	60,977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七)及七	797	-	1,780	-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486	-	151	-
130X	存貨	六(八)	106,855	7	103,758	7
1410	預付款項		4,549	-	6,043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八	47	-	82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893,194</u>	<u>60</u>	<u>858,888</u>	<u>60</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	-	31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23,243	1	22,847	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25,410	2	19,450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九)	25,085	2	32,807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七及八	520,969	35	477,142	34
1780	無形資產		726	-	1,259	-
1830	生物資產—非流動		5,224	-	5,19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2,696	-	5,024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3,833	-	4,06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07,186</u>	<u>40</u>	<u>567,812</u>	<u>40</u>
1XXX	資產總計		<u>\$ 1,500,380</u>	<u>100</u>	<u>\$ 1,426,700</u>	<u>100</u>

(續次頁)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350,000	24	\$	255,000	18
2150	應付票據			18,302	1		15,247	1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		998	-		547	-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二)		62,101	4		28,301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六(十二)及七		3,719	-		1,983	-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25,431	2		46,748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1,340	-		7,314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三)及七		11,302	1		5,93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73,193	32		361,073	25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三)		-	-		37,726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1,108	-		2,672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九)(十四)		404	-		44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512	-		40,840	3
2XXX	負債總計			474,705	32		401,913	28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521,452	35		515,571	36
3130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	-		704	-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572,582	38		548,410	3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16,684	1		13,906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755	-		69	-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六)		88,589	6		114,355	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16,914)	(1)	(5,755)	-
庫藏股票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六)	(162,473)	(11)	(162,473)	(11)
3XXX	權益總計			1,025,675	68		1,024,787	72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500,380	100	\$	1,426,700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金昌



經理人：楊金昌



會計主管：陳淑玲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年	104年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	\$ 477,330 100	\$ 452,60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八)及七	(339,998) (71)	(290,624) (64)
5900 營業毛利		137,332 29	161,983 36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313 -	360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37,645 29	162,343 36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7,629) (4)	(14,160) (3)
6200 管理費用		(39,738) (9)	(42,477)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8,043) (12)	(43,492) (1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5,410) (25)	(100,129) (22)
6900 營業利益		22,235 4	62,214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7,385 1	5,99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5,737) (1)	(20,333) (4)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5,281) (1)	(3,571)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九)	(6,372) (1)	(3,050)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005) (2)	(20,955) (5)
7900 稅前淨利		12,230 2	41,259 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4,531) (1)	(13,480) (3)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699 1	27,779 6
8200 本期淨利		\$ 7,699 1	\$ 27,779 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 -	\$ 12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十九)	(11,159) (2)	(3,325)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2,46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1,159) (2)	(\$ 5,66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460) (1)	\$ 22,117 5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		\$ 0.16	\$ 0.56
9850 稀釋		\$ 0.16	\$ 0.5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金昌



經理人：楊金昌



會計主管：陳淑玲





生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104 年		105 年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1 月 1 日餘額	12 月 31 日	1 月 1 日餘額	12 月 31 日		
	\$ 455,631	\$ 221,402	\$ 10,939	\$ 69	\$ -	\$ 790,678
現金增資(註 1)	40,000	343,707	-	-	-	383,707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	1,467	-	-	-	1,467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2)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967	(2,967)	-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51,539)	-	-	-	(51,53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9,940	33,373	-	-	-	40,830
本期淨利	-	-	-	-	27,779	27,7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4	(5,662)
庫藏股買回	-	-	-	-	(5,786)	(5,662)
104 年 12 月 31 日	\$ 515,571	\$ 548,410	\$ 13,906	\$ 69	(162,473)	\$ 1,024,787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15,571	\$ 548,410	\$ 13,906	\$ 69	(162,473)	\$ 1,024,787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2)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78	(2,778)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686	-	-
現金股利	-	-	-	(25,001)	-	(25,00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5,881	24,172	-	-	-	29,349
本期淨利	-	-	-	-	7,699	7,6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159)	(11,159)
105 年 12 月 31 日	\$ 521,452	\$ 572,582	\$ 16,684	\$ 5,755	(162,473)	\$ 1,025,675

註 1：其中發行成本 \$2,293 帳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減項。
註 2：民國 103 年度無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 \$3,963 及董監酬勞 \$1,399，已於 104 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金昌



經理人：楊金昌



會計主管：陳淑玲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2,230	\$ 41,25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二十四)	26,027	22,218
各項攤提	六(二十四)	645	564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七)	1,155	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六(二)(二十二)	5,780	32,27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5,281	3,571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1,565)	(1,154)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2,586)	(1,90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五)	-	1,46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6,372	3,0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二)	(10)	-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二)	(6,239)	-
已實現銷貨利益		(313)	(36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225)	(19,580)
應收票據淨額		(45,565)	7,898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1,003)	399
應收帳款		15,930	(2,375)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983	(1,610)
其他應收款		(450)	(10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3	282
存貨		(3,097)	(3,231)
預付款項		1,494	(2,942)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61	32
生物資產增加		(34)	(2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055	9,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451	547
應付帳款		33,800	(24,48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36	(3,065)
其他應付款		(1,518)	1,80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3)
其他流動負債		(3,731)	479
淨確定福利負債	六(十四)	1	7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3,778	64,281
收取之利息		1,565	1,154
收取之股利		2,586	1,904
支付之利息		(4,559)	(2,634)
支付之所得稅		(9,740)	(80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630	63,903

(續次頁)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八	\$ 718	\$ 49,282
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流動增加	六(五)	(64,400)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555)	(668)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535)	(19,45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1,825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0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626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二十八)	(89,853)	(160,84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10	-
取得無形資產		(112)	(98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030	(243)
預付設備款增加		(800)	(5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8,846)	(133,958)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900,000	665,000
短期借款減少		(805,000)	(540,000)
現金增資(扣除發行成本\$2,293)	六(十六)	-	383,707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十八)	(25,001)	(51,539)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六(十六)	-	(162,47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9,999	294,69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85,217)	224,64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40,002	315,36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54,785	\$ 540,00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金昌



經理人：楊金昌



會計主管：陳淑玲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楊金昌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9 日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聿新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聿新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聿新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聿新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之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七）。聿新集團交易對象以

國內經銷商為主，終端銷售市場位於印尼及其他國家，常見交易條件係由公司直接出貨至客戶指定港口交貨。考量集團財務報表結束日前之交易金額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之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銷貨交易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合理性。
2. 瞭解並測試與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
3.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抽核至客戶或快遞公司簽收之銷貨單或外部送貨紀錄，確認銷貨交易記載於適當財務報表期間。

關鍵查核事項-應收款項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款項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應收款項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七)。聿新集團以評估個別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作為決定減損金額之依據。由於可回收之金額涉及人工判斷，且聿新集團之應收款項集中於主要客戶，考量應收款項金額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應收款項減損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應收款項減損評估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應收款項減損評估之政策。
2. 取得依客戶別分類的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抽查個別銷貨客戶應收帳款收款之歷史資訊，參酌期後事項並與管理階層討論逾期帳款的可回收性，進而評估聿新集團決定呆帳金額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聿新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貸方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97 仟元及 334 仟

元，各占資產總額之 0.02%及 0.02%，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195)仟元及(130)仟元，各占綜合損益之 3.14%及(0.67)%。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聿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聿新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聿新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

其目的非對聿新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聿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聿新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聿新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鄭雅慧

會計師

李典易

鄭雅慧
李典易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9 日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70,679	31	\$ 554,926	3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91,330	6	69,059	5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355	-	355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六(五)				
	流動		64,400	4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六)	139,828	9	94,298	7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六(六)及七	1,718	-	71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七)	43,892	3	60,977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七)及七	797	-	1,780	-
1200	其他應收款		484	-	161	-
130X	存貨	六(八)	111,424	8	112,383	8
1410	預付款項		4,773	-	6,073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八	47	-	82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929,727</u>	<u>61</u>	<u>901,554</u>	<u>62</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非流動		-	-	31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23,243	2	22,847	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六(四)				
	動		25,410	2	20,950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九)	-	-	2,04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七及八	522,187	35	479,130	33
1780	無形資產		733	-	1,266	-
1830	生物資產—非流動		5,224	-	5,19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5,153	-	7,481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211	-	4,57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86,161</u>	<u>39</u>	<u>543,509</u>	<u>38</u>
1XXX	資產總計		<u>\$ 1,515,888</u>	<u>100</u>	<u>\$ 1,445,063</u>	<u>100</u>

(續次頁)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350,000	23	\$ 255,000	18
2150	應付票據	七	21,594	2	17,570	1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二)及七	64,312	4	28,450	2
2200	其他應付款		27,192	2	49,657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40	-	7,314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三)及七	11,554	1	5,98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475,992</u>	<u>32</u>	<u>363,977</u>	<u>25</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三)	-	-	37,726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1,196	-	2,760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九)(十四)	404	-	44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600</u>	<u>-</u>	<u>40,928</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477,592</u>	<u>32</u>	<u>404,905</u>	<u>28</u>
股本						
		六(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521,452	34	516,275	36
資本公積						
		六(十七)				
3200	資本公積		572,582	38	548,410	38
保留盈餘						
		六(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684	1	13,906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755	-	69	-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六)	88,589	6	114,355	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6,914)	(1)	(5,755)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六)	(162,473)	(11)	(162,473)	(1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025,675</u>	<u>67</u>	<u>1,024,787</u>	<u>71</u>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三)	12,621	1	15,371	1
3XXX	權益總計		<u>1,038,296</u>	<u>68</u>	<u>1,040,158</u>	<u>72</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515,888</u>	<u>100</u>	\$ <u>1,445,06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金昌



經理人：楊金昌



會計主管：陳淑玲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477,330	100	\$ 452,64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八)(二十三)(二十四)	(336,749)	(70)	(289,777)	(64)		
5900 營業毛利		140,581	30	162,863	36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232	-	-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40,813	30	162,863	3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二十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7,870)	(4)	(14,417)	(3)		
6200 管理費用		(42,752)	(9)	(45,227)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2,465)	(13)	(47,488)	(1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3,087)	(26)	(107,132)	(24)		
6900 營業利益		17,726	4	55,731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7,575	1	6,093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9,928)	(2)	(17,853)	(4)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5,281)	(1)	(3,571)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九)	(612)	-	(13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246)	(2)	(15,461)	(3)		
7900 稅前淨利		9,480	2	40,270	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4,531)	(1)	(13,955)	(3)		
8200 本期淨利		\$ 4,949	1	\$ 26,315	6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十四)	\$ -	-	\$ 124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11,159)	(2)	(7,020)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1,159)	(2)	(\$ 6,896)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210)	(1)	\$ 19,419	4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699	2	\$ 27,779	6		
8620 非控制權益		(2,750)	(1)	(1,464)	-		
合計		\$ 4,949	1	\$ 26,315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460)	-	\$ 22,117	5		
8720 非控制權益		(2,750)	(1)	(2,698)	(1)		
合計		(\$ 6,210)	(1)	\$ 19,419	4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		\$ 0.16		\$ 0.56			
9850 稀釋		\$ 0.16		\$ 0.5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金昌



經理人：楊金昌



會計主管：陳淑玲





生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			母			公司			業			主			之			權																
	普通	股本	公積	法定	盈餘	特別	盈餘	未	分配	其他	營運	機械	備	供	出	售	未	完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總	額				
104年																																			
104年1月1日餘額	\$	468,818	\$	221,402	\$	10,939	\$	69	\$	89,419	\$	31	\$	-	\$	-	\$	-	\$	790,678	\$	18,069	\$	808,747											
現金增資(註)		40,000		343,707		-		-		-		-		-		-		-		383,707		-		383,707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		1,467		-		-		-		-		-		-		-		1,467		-		1,467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967		-		(2,967)		-		-		-		-		-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51,539)		-		-		-		-		-		-		-		(51,539)				(51,53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7,457		33,373		-		-		-		-		-		-		-		40,830				40,830											
本期淨利		-		-		-		-		27,779		-		-		-		-		27,779				27,779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		-		-		-		-		124		-		(5,786)		-		-		(5,662)				(5,662)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162,473)				(162,47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516,275	\$	548,410	\$	13,906	\$	69	\$	114,355	\$	31	\$	(5,786)	\$	(162,473)	\$	(1,024,787)	\$	1,024,787	\$	15,371	\$	1,040,158											
105年																																			
105年1月1日餘額	\$	516,275	\$	548,410	\$	13,906	\$	69	\$	114,355	\$	31	\$	(5,786)	\$	(162,473)	\$	(1,024,787)	\$	1,024,787	\$	15,371	\$	1,040,158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78		-		(2,778)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686		(5,686)		-		-		-		-		-				-											
現金股利		-		-		-		-		(25,001)		-		-		-		-		(25,001)				(25,00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5,177		24,172		-		-		-		-		-		-		-		29,349				29,349											
本期淨利		-		-		-		-		7,699		-		-		-		-		7,699				7,699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		-		-		-		-		-		-		(11,159)		-		-		(11,159)				(11,159)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521,452	\$	572,582	\$	16,684	\$	5,755	\$	88,589	\$	31	\$	(16,945)	\$	(162,473)	\$	(1,025,675)	\$	1,025,675	\$	12,621	\$	1,038,296											

註：其中發行成本\$2,293帳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減項。



董事長：楊全昌



經理人：楊全昌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會計主管：陳淑玲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480	\$ 40,27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二十三)	26,847	22,933
各項攤提	六(二十三)	645	564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七)	1,155	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六(二)(二十一)	9,847	38,817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5,281	3,571
利息收入	六(二十)	(1,572)	(1,164)
股利收入	六(二十)	(2,770)	(1,98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五)	-	1,46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六(九)	612	1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一)	(10)	-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一)	(6,239)	(8,367)
已實現銷貨利益		(23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598)	(23,164)
應收票據		(45,530)	7,863
應收票據-關係人		(1,003)	399
應收帳款		15,930	(2,375)
應收帳款-關係人		983	(1,610)
其他應收款		(323)	(8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82
存貨		959	(5,673)
預付款項		1,300	(2,964)
其他流動資產		-	32
生物資產-非流動		(34)	(2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4,024	8,037
應付帳款		35,862	(25,851)
其他應付款		(2,666)	3,573
其他流動負債		(3,531)	486
淨確定福利負債		(1)	7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4,416	55,285
收取之利息		1,572	1,164
收取之股利		2,770	1,986
支付之利息		(4,559)	(2,634)
支付之所得稅		(9,740)	(80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459	54,999

(續次頁)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八	\$ 780	\$ 49,28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增加		(64,400)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555)	(668)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535)	(20,95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1,825	15,62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626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現金流出	六(二十七)	(89,877)	(160,84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84	-
取得無形資產		(112)	(98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159	(226)
預付設備款增加		(800)	(5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8,705)	(118,82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900,000	665,000
短期借款減少		(805,000)	(540,000)
現金增資(扣除發行成本\$2,293)	六(十六)	-	383,707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八)	(25,001)	(51,539)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六(十六)	-	(162,47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9,999	294,69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84,247)	230,87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4,926	324,05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70,679	\$ 554,92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金昌



經理人：楊金昌



會計主管：陳淑玲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期初餘額	80,890,509	
加：105年度稅後淨利	7,698,862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769,886)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1,159,260)	
可供分配盈餘	76,660,225	
分派項目		
股東紅利(股息)	(7,535,677)	
期末未分配盈餘	69,124,548	
附註： 流通在外股數50,237,844股(不含買回庫藏股股數2,020,000股) 依財政部87.4.30台財稅第871941343號函規定，本公司採優先分配105年度未分配盈餘，若有不足部分，則依盈餘產生之年度，採先進先出之順序分配之。		

負責人：楊金昌



負責人：楊金昌



會計主管：陳淑玲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	說明
<p>第四條：資金貸與對象</p> <p>本程序所稱資金貸與對象係依公司法第十五條規定之資金貸與而言，本公司之資金除有以下之情形外，不得貸與股東或任何他人：</p> <p>一~三 略</p> <p><u>四、公司負責人違反前項規定時，應與借用人連帶負返還責任；如公司受有損害者，亦由其負損害賠償責任。</u></p>	<p>第四條：資金貸與對象</p> <p>本程序所稱資金貸與對象係依公司法第十五條規定之資金貸與而言，本公司之資金除有以下之情形外，不得貸與股東或任何他人：</p> <p>一~三 略</p>	<p>新增條文四</p>
<p>三、徵信調查</p> <p>(一)初次借款者，借款人應提供基本資料及財務資料，以便辦理徵信工作。</p> <p>(二)若屬繼續借款者，原則上於提出續借時重新辦理徵信調查，如為重大或緊急事件，則視實際需要隨時辦理。</p> <p>(三)若借款人財務狀況良好，且年度財務報表<u>已</u>委請會計師辦妥融資簽證，則得沿用尚未超過一年之調查報告，併同該期之會計師查核簽證報告，以作為貸放之參考。</p>	<p>三、徵信調查</p> <p>(一)初次借款者，借款人應提供基本資料及財務資料，以便辦理徵信工作。</p> <p>(二)若屬繼續借款者，原則上於提出續借時重新辦理徵信調查，如為重大或緊急事件，則視實際需要隨時辦理。</p> <p>(三)若借款人財務狀況良好，且年度財務報表<u>以</u>委請會計師辦妥融資簽證，則得沿用尚未超過一年之調查報告，併同該期之會計師查核簽證報告，以作為貸放之參考。</p>	<p>錯字修訂</p>

聿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後	修正前	說明
<p>第三條：資產範圍</p> <p>一~六 略</p> <p>七、金融機構之債權（含應收款項、買匯貼現及放款催、收款項）。</p> <p>八、其他重要資產。</p>	<p>第三條：資產範圍</p> <p>一~六 略</p> <p>七、金融機構之債權（含應收款項、買匯貼現及放款催收款項）。</p> <p>八、其他重要資產。</p>	新增標點符號
<p>第四條：名詞定義</p> <p>一略</p> <p>二、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指依企業併購法、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機構合併法或其他法律進行合併、分割或收購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或依公司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u>八</u>項規定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以下簡稱股份受讓）者。</p>	<p>第四條：名詞定義</p> <p>一略</p> <p>二、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指依企業併購法、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機構合併法或其他法律進行合併、分割或收購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或依公司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u>六</u>項規定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以下簡稱股份受讓）者。</p>	條文編號修訂
<p>第九條：關係人交易之處理程序</p> <p>二、評估及作業程序</p> <p>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以下略</p>	<p>第九條：關係人交易之處理程序</p> <p>二、評估及作業程序</p> <p>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以下略</p>	內容文字修訂
<p>(九)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u>設備</u>，董事會得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七條第一項第三款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p>	<p>(九)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u>機器設備</u>，董事會得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七條第一項第三款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p>	內容文字修定
<p>三、交易成本之合理性評估</p> <p>(三)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依本條第三項第(一)款<u>及</u>規定評估不</p>	<p>三、交易成本之合理性評估</p> <p>(三)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依本條第三項第(一)款第(二)款規</p>	內容文字修定

修正後	修正前	說明
<p>動產成本，並應洽請會計師複核及表示具體意見。</p> <p>(四)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依本條第三項第(一)款規定評估結果均較交易價格為低時，應依本條第三項第(五)款規定辦理。但如因下列情形，並提出客觀證據及取具不動產專業估價者與會計師之具體合理性意見者，不在此限：</p> <p>以下略</p> <p>(3)同一標的房地之其他樓層一年內之其他非關係人租賃案例，經按不動產租賃慣例應有<u>之合理樓層價差</u>推估其交易條件相當者。</p>	<p>定評估不動產成本，並應洽請會計師複核及表示具體意見。</p> <p>(四)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依本條第三項第(一)、<u>(二)</u>款規定評估結果均較交易價格為低時，應依本條第三項第(五)款規定辦理。但如因下列情形，並提出客觀證據及取具不動產專業估價者與會計師之具體合理性意見者，不在此限：</p> <p>以下略</p> <p>(3)同一標的房地之其他樓層一年內之其他非關係人租賃案例，經按不動產租賃慣例應有樓層價差推估其交易條件相當者。</p>	
<p>第十條</p> <p>三、執行單位</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時，應依前項核決權限呈核決後，由使用部門及財務處或行政部門負責執行。</p>	<p>第十條</p> <p>三、執行單位</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時，應依前項核決權限呈核決後，由使用部門及財務部或行政部門負責執行。</p>	內容文字修定
<p>第十二條：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處理程序</p> <p>一、評估及作業程序</p> <p>(一) 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u>應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但本公司合併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或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間之合併，得免取得前開專家出具之合理性意見。</u></p>	<p>第十二條：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處理程序</p> <p>一、評估及作業程序</p> <p>(一) 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u>時宜委請律師、會計師及承銷商等共同研議法定程序預計時間表，且組織專案小組依照法定程序執行之。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u></p>	內容文字修定